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18-074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70），公司将于2018年08月10日（星期五）下午3:00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表决权，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18年08月10日（星期五）下午3: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08月09日-2018年08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08月10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08

月09日15:00至2018年08月1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4. 股权登记日：2018年08月06日

5. 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2018年08月06日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6. 会议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4号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4楼1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终止<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终止执行<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终止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四) 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一)、(二)、(三)需特别决议通过,即须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单独计票提示: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以上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表决结果。

上述议案的相关内容详见2018年7月21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表示对以下议案 1 至议案 4 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1.00	《关于终止<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
2.00	《关于终止执行<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终止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

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一）登记时间：2018年08月06日（9:00-11:00；14:00-16:0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18年08月06日15:00点之前送达或者传真至本公司证券部，信函上注明“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二）登记地点：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4号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4楼）

（三）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邮寄、传真方式登记（见附件2）

（四）会议联系：

（1） 联系人：陈林

（2） 电话号码：0757-86256898

（3） 传真号码：0757-86256768

（4） 电子邮箱：jeremychenlin@eaglerise.com

5. 联系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4号

（五）参加股东大会需出示前述相关证件。

（六）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3。

六、备查文件

(一)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一) 授权委托书；

(二) 参会登记表；

(三) 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八日

附件1: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单位（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如没有做出明确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委托人证件号码: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自授权委托书签发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 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表示对以下议案 1 至议案 4 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1.00	《关于终止<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			
2.00	《关于终止执行<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终止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备注：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中用“√”明确授权受托人投票。

附件2: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单位名称/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股份性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备注事项	

附件3: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 投票代码为“362922”，投票简称为“伊戈投票”。

(二) 填报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表示对以下议案 1 至议案 4 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1.00	《关于终止<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
2.00	《关于终止执行<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终止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本次会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三)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18年08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二)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08月0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 结束时间为2018年08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二)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